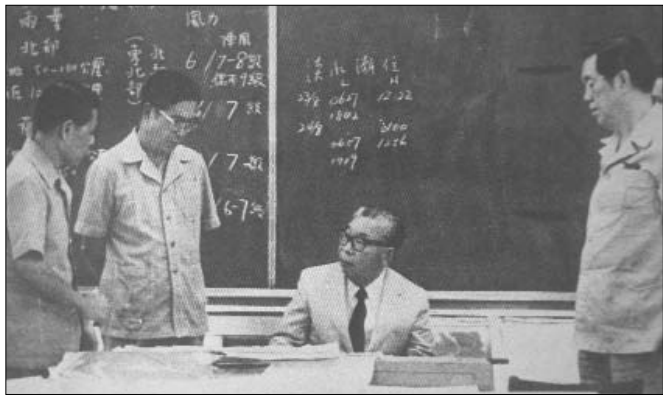


台灣侍從主義時代的結束

● 王金壽

在台灣政治發展上，侍從主義一直扮演著很重要的角色。中國國民黨在戒嚴時期以侍從主義動員來鞏固其威權政體，歷經民主化後，台灣的侍從主義發生激烈的轉變，儘管如此，許多學者專家及政治工作者依舊認為民進黨在兩千年取得中央政權後，仍然會成功地控制經濟、檢調、司法及情治各系統，而取代國民黨成為地方派系龍頭，或是可以再建立起另一套侍從主義體系。但是，由二〇〇五年民進黨三合一大選失利和最近一連串弊端的揭發，已然宣示民進黨想建立新的侍從主義體系，是失敗的政治實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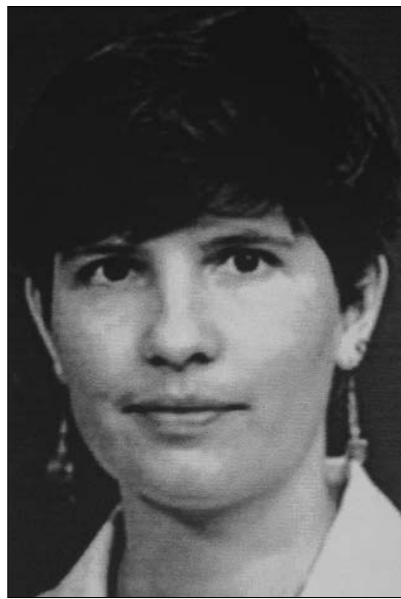
關於臺灣地方派系研究有兩大重要面向：一是地方派系和國民黨之間經濟和政治資源的交換關係。國民黨以政治經濟資源來交換地方派系的政治忠誠，以鞏固其威權統治，主要是以四種經濟特權來交換，包括政



中國國民黨在戒嚴時期以侍從主義動員，來鞏固其威權政體。

府特許的區域性獨佔經濟、省營行庫的特權貸款、公共部門的採購，及以地方政府公權力所換取的經濟利益；（朱雲漢一九八九；陳明通和朱雲漢一九九二；Wu 1987）另一是地方派系在民主化後，和政黨間的結盟由一黨化變為多黨化，國民黨不再是地方派系和政治人物唯一的政治結盟對象。（趙永茂和黃瓊文二〇〇〇；杜慶承二〇〇二；徐永明和陳鴻章二〇〇三）這些研究提供我們理解地方派系所扮演的角色。至於民進黨嘗試建立的侍從主義為何失敗，則必須要有新的理論視野與經驗證據，才能幫我們理解這問題。

地方派系研究的典範：吳乃德的博士論文



吳乃德是以學術進路深入研究台灣政治上的地方派系的第一人。

Shelley Rigger (圖) 指出，吳乃德的博士論文是至今關於台灣選舉動員體系最完整且全面的著作。

要瞭解民進黨的侍從主義為何失敗，必須先從國民黨的侍從主義談起，而要瞭解國民黨的侍從主義，又必須從吳乃德的博士論文談起。雖然更早就有少數學者從事地方派系研究，但是自吳乃德未出版的芝加哥大學博士論文*The Politics of A Regime Patronage: Mobilization and Control within An Authoritarian Regime* (1987) 之後，地方派系才得到學界的全面性關注。其實吳乃德博士論文所關心的重點，不是地方派系或是地方政治本身，而是更為深刻的問題，即國民黨威權政權在充滿敵視

且又陌生的台灣社會中，何以能維持長期且穩定的統治。吳乃德博士論文對於國民黨在台灣長期統治做了具有創見和想像力的解釋，因此在台灣的地方派系和侍從主義研究樹立起具有理論典範的地位，更促使許多學者重視地方派系的研究。誠如 Shelley Rigger 在其關於台灣選舉機器的博士論文中指出，吳乃德的博士論文是至今關於台灣選舉動員體系最完整且全面性的著作。(一九九四：一六四)

吳乃德的博士論文為理解國民黨統治提供全面性的視野，也因此開啓台灣地方

派系研究。如同所有典範性研究般，其論文雖廣為引用，但卻也遭受許多誤解，其他人過於「簡化」吳乃德對於國民黨的侍從主義的研究，因此導致其後一些地方派系著作過於強調侍從主義間的物質交換關係。之所以會產生如此誤解是有其理論依據的，在吳乃德引進此理論時，並未進一步討論侍從主義理論，而接受此理論中最主要也最具支配性的「資源模型」：恩主與侍從間經濟資源決定彼此的關係。但事實上吳乃德眼光相當深遠，而是在其後的地方派系研究者忽略了吳乃德對於侍從主義「最基本」的看法：侍從主義是統治者拿來做為既「控制」又「動員」的政治工具，也就是指國民黨面對敵對的社會環境，必須以各種政治經濟資源來拉攏、動員地方派系，以獲得政治效忠，另一方面，國民黨作為外來政權，其實是相當不信任地方派系的，因此必須再另外設計一套機制來控制地方派系，主要是透過以下四個機制：分而治之（不同派

系分別佔據各縣、議長職位)、派系輪流執政(不同派系輪流擔任縣長職位且最多只能連任一次)、空降策略(扶植新的派系來對抗原有派系)及法律(以司法解決地方派系人物反抗,例如台北縣議長陳萬富)。(Wu1987)

國民黨侍從主義體系的崩解

在談此議題前必須先釐清一個想法,侍從主義來理解台灣的地方派系和選舉已越來越不適當,「代理人」(principal-agent)理論應較為適當。侍從主義一直把「侍從」當成是「被恩主囚禁的選民」,也就是說侍從幾乎一定會支持恩主。而代理人理論則有所不同,是考慮恩主與侍從之間關係的三個面向:共同利益、處罰及資訊。隨著這三個面向的變化,恩主與侍從間的權力關係也隨之產生改變。例如,反對黨的出現代表侍從有更多的政治選擇,因而增加和原先恩主間權力關係的力量,而相關資訊的缺乏也會影響恩主對待從的瞭解和控制;一旦恩主用來處罰侍從的方式或力道降低後,也讓侍從的力量相對增強。

吳乃德博士論文的研究時間點剛好於民主化之前,在民主化之後,國民黨的侍從主義開始產生激烈的變化,下面幾個變項,是

在民主化之後產生的新現象。我認為這些重要變項,是維持國民黨侍從主義在戒嚴時期長期成功的重要因素,而這些因素的改變也導致國民黨侍從主義在民主化之後的崩潰。

第一個變項是「反對黨存在與否」。民進黨提供選民另一種不同於國民黨和地方派

民主化後,國民黨的侍從主義開始產生激烈變化。



系的替代選擇,也同時讓地方派系人物和樁腳有叛逃國民黨的機會。在黨外運動尚未出現之前,這些地方派系菁英沒有太多的選擇,有些強烈反國民黨意識的政治人物也只能選擇在地方派系內部活動,但是在反對黨出現之後,國民黨就不再是唯一的效忠或結盟對象。我們以屏東地方派系為例,目前檯面上許多民進黨的政治人物其家庭或是

個人都與地方派系有一定的淵源,如現任民進黨籍縣長曹啟鴻的父親就是林邊舊派要角之一,另一立委鄭朝明則是出身於萬丹北派、前縣長蘇貞昌的父親也是縣級林派成員,而擔任過省議員的邱茂男也曾是縣級林派重要成員。此外,鄉鎮級地方派系也可能整個叛逃國民黨,例如萬丹北派在解嚴之前就跟國民黨發生數次衝突,黨外運動出現後,更在派系領導人之一陳天豹的長期努力和帶領下轉而支持民進黨,而民進黨在縣市長或鄉鎮長選舉的勝利,某種程度來說更是切斷國民黨和地方派系

輸送資源的一個管道。自一九八一年起黨外或民進黨籍的候選人已贏得五次縣長選舉。(類似的例子，也曾出現在彰化，請見杜慶承二〇〇二)而民進黨的出現，也增加派系內部的紛爭，例如竹田吳派、里港陳派。這兩派內部都有重要成員積極要將派系帶往民進黨，但都遭部分同派人士抵抗。同時，在過去國民黨可動用鐵票來決定支持某派系或政治人物，但新黨的出現讓國民黨的鐵票喪失不少，這將導致國民黨控制地方派系的籌碼減少。

反對黨的出現對於國民黨控制地方派系的策略也產生重大的影響。國民黨控制地方派系四個策略中的分而治之、派系輪流執政和空降策略之所以會成功，是建立在沒有實質反對黨存在的前提下，只要有一實質反對黨存在，若國民黨要應用此三個策略去控制地方派系，則地方派系可以選擇與反對黨策略性結盟。

第二個產生變化的是司法。(王金壽二〇〇六)吳乃德在論文中雖然有提到一九八二年陳萬富違反國民黨命令參選台北縣長，因而遭賄選罪名移送法辦的個案，但仍太簡略。司法對於國民黨的侍從主義有下列功能：處罰不聽話的地方派系人物。許新枝

的口述歷史或許是個最佳案例：一個「黨外」分子如何在司法和情治體系的恐嚇下變為國民黨的縣長和地方派系領導人；維護侍從主義的非法活動以及在選舉中保護買票。

台灣這一波的司法獨立改革來自非常意想不到的行動者，是以台中地方法院三〇三室為主導，在司法階層體制中最底端的地方法院法官。他們主要發起的改革運動包括事務分配(「法官自治」運動)、參加人審會委員選舉、司法預算獨立入憲、羈押權回歸法院以及廢除事後送閱制度(「箱子還你、獨立還我」運動)。國民黨控制司法體系主要透過兩個手段：一是案件控制，另一是人事控制。而人事控制則是為了幫助案件控制。事務分配改革和廢除事後送閱制度主要是在排除案件控制；參加人審會委員選舉則是減少司法行政和政黨對於司法的人事控制。(註一)簡而言之，透過這幾個改革運動，台灣的司法獨立有相當實質的進展。

台灣檢察體系和法院的改革有以下共同點。首先，兩個改革運動的參與者都來自司法體制的基層。檢察體制的參與者主要是來自各地檢察署，而不是高檢署和最高檢察署；其次，和有改革意識的法官一樣，他們也都是相當年輕的檢察官，進入檢察體系有一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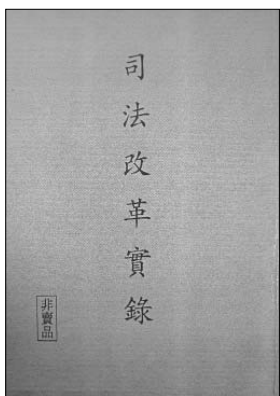
時間，足以瞭解國民黨和法務部如何控制檢察體系，但還不足以完全馴化或腐化。不過，這兩個改革運動也有重大的不同，檢改運動起步較法院改革運動晚，直到一九九八

台灣司法改革起自台中三〇三室，呂介郎(左)與陳瑞仁(右)等是主導者。



年才有大規模的集體行動出現。其次，國民黨和法務部數次攻擊改革派檢察官並抵制其改革行動。最後，檢改運動的成績比起法院改革運動相對有限。無論如何，國民黨和法務部的確多少因此失去對檢察體系的控制，當其想介入和控制個案時，經常會遇到基層檢察官的抵抗並一定得付出相當程度的代價。

司法獨立改革對於國民黨的侍從體系帶來三個政治效應：第一、國民黨無法像過去一樣用司法來作為處罰地方派系的工具，因而無法輕易防止地方派系菁英的叛逃和抵抗；第二、地方派系人物被起訴和判刑，造成國民黨地方菁英的中斷，並讓社會更容易瞭解由侍從主義所導致的黑金政治之嚴重程度，也同時對國民黨的政治形象造成污損，也就是讓國民黨為使用侍從主義而付出一定的政治代價；第三、國民黨無法用司法來保



台灣檢察體系與法院改革的過程已然成書。

護地方派系的貪污和買票。買票是國民黨和地方派系選舉機器相當重要的動員工具，如果不買票，選舉機器根本無法有效運作，而司法是買票作業的保護網，缺乏司法體系的保護，買票機器將很難有效運作。第三個變化是侍從主義「樁腳組織」(brokerage organization)的瓦解。(王金壽二〇〇四)一個健全的樁腳組織有兩個意義：一是資源分配。這樣的資源分配才能深入社會各層面，也更有廣度；另一是選舉動員。有健全的派系組織，國民黨才可以較容易分配選舉動員區域的劃分，而地方派系也有較強的動員力，也較容易買票。

研究地方派系的權力組織結構，一直認為是呈現金字塔型，(陳華昇一九九三)，這樣的金字塔型權力結構並認為長期穩定維持著。近年來台灣地方派系最新發展的情況是過去金字塔的組織幾乎瓦解殆盡，(王金壽二〇〇四)最新的地方政治運作模式已不再是全縣性的派系運作，而是朝向組織零細化、動員力量個人化(山頭化)的模式發展。(王業立、蔡春木二〇〇四)例如，屏東林派在過去的年終派系尾牙中可以席開數百桌，宴請各鄉鎮派系的領導者與幹部，而如今只剩下剩下一桌，與其說是派系年終尾牙，還不如說是老朋友相聚。簡言之，許多縣級地方派系連空殼子都已經消失，剩下的只是

過去的名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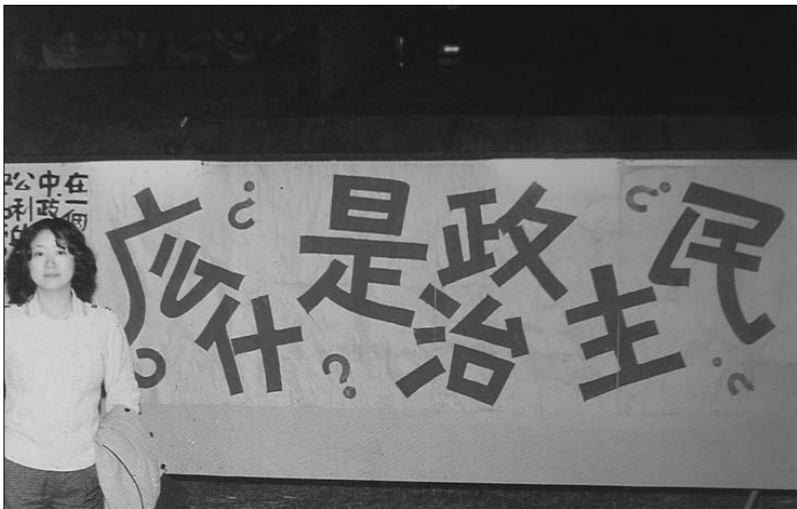
如果縣級派系組織結構還是穩固的金字塔型，國民黨的動員和控制會足比較容易的。如過去的研究著作所言，國民黨要應付的只有少數的縣級派系領導者，如果縣級派系瓦解了，國民黨必須到各鄉鎮級去動員及整合地方派系，也就必須面對更多的政治人物，等到連鄉鎮級派系都瓦解了，國民黨除了要面對更多且較無組織性的政治人物之外，選戰中的另一個難題，就是要如何去動員大量的樁腳。用簡單的比喻來形容地方派系瓦解對國民黨處境的影響，或許更容易明白，國民黨威權統治時期，在地方政治中要對應的只有兩座金字塔(縣級派系)，而現在或未來所面臨的卻是一大堆由金字塔崩落下來的石塊。總而言之，地方派系的瓦解對於國民黨的組織動員將是一大致命傷，也使得國民黨較禁不起其他政黨的挑戰。

在戒嚴時期，因為政治市場開放的有限性以及競爭性不高的選舉，在複數選舉區單記不可讓渡投票制(SNTV)之下，地方派系迴避了選舉統合協調問題，也因此維持了穩固的派系組織結構。相反的，一九九二年國會全面改選之後，立法院的選舉席次大量增加，同時立法院代替了省議會成為台灣選舉政治的核心，成為地方派系爭取利益的最主要目標。可是，立法委員的選舉和省議員

選舉之不同，除了立法院是全國性機構外，其資源也遠比省議會多，此外，兩者之間更有著重大差異：各選區立法委員應選名額遠比省議員應選名額來得多。新的選舉競爭，不僅增加國民黨選舉動員協調的困難度，也替地方派系帶來在戒嚴時期所未面對的新難題。對於地方派系而言，這些新增的政治利益促使同一派系推出兩名以上候選人，但是卻無法想出一套好的統合協調動員方式，因此新的派系內部選舉競爭造成地方派系的分裂與瓦解。過去的選舉競爭主要是派系對派系間的競爭，不用面對SNTV之下的選舉動員難題，但在一九九二年後的立委選舉SNTV帶給每個地方派系選舉動員難題：應支持多少派系候選人及其之間如何配票。選舉競爭不僅只是黨對黨、派系對派系，同時也是派系內部的競爭。雖然一些地方派系嘗試要以人文地理環境區域作為選舉動員配票的依據，但至今沒發現有任何地方派系可以成功克服這一難題。同時，派系內部的衝突比起黨對黨、派系對派系的衝突更為嚴重，因為牽涉到爭取派系內部的重要資源：樁腳，也因此常常導致地方派系的分裂與瓦解。

第四個變化是「侍從主義的代價：黑金

政治議題的興起」。吳乃德在其博士論文中花了相當大的篇幅討論「到底侍從主義對統治者有何好處」。和其他國家侍從主義研究買票是國民黨和地方派系選舉機器相當重要的動員工具。



一樣，他給予的印象是，侍從主義是「沒有成本代價」(cost-free)的政治策略。但事實上並非如此，「貪污腐化」即是侍從主義代價之一。國民黨在戒嚴時期不必付出此代價，並不代表在民主後也不須付出。貪污腐化在戒嚴時期並不是重要政治議題，當然並不代表那時的國民黨是個清廉政黨。雖然沒有實際數據可以呈顯出當時貪污腐化的程度，但根據一些政治人物的口述歷史（例如李雅樵先生訪談錄二〇〇一），可以證實戒嚴時期貪污腐化已是相當嚴重的了。但只要這些貪污腐化不成為顯著的政治和社會議題，國民黨就不用因為動員侍從主義而付出太高的政治成本。

國民黨在二〇〇〇年總統選舉中終因「黑金政治」成爲最重要議題而付出慘重的代價。侍從主義的黑金政治如何由不起眼的議題，演化爲二〇〇〇年總統選舉中最顯著的議題？有下列要件：①更重要的議題必須先解決，反對黨和社會大眾之後才會認真思考此議題。一九七〇年以來黨外運動四大訴求是：解除戒嚴、開放黨禁、開放報禁、國會全面改選，須等這些最基本的政治議題改革後，反對黨和社會大眾才較有可能討論其他的政治社會議題；②媒體自由：可自由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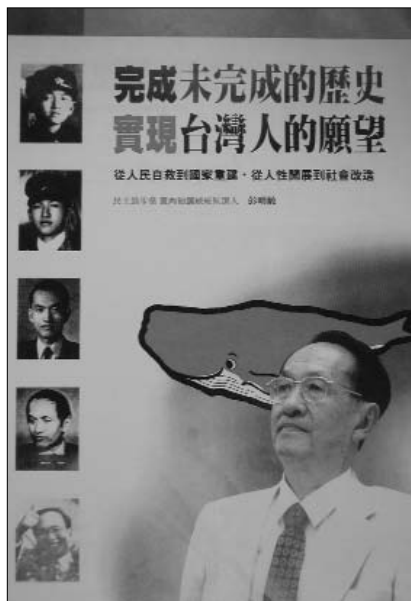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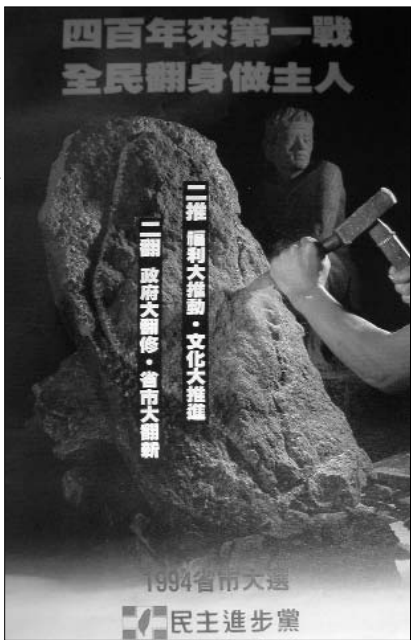
國民黨栽培的政治人物如伍澤元(圖)等，都有案在身。

導國民黨的黑金政治，讓人民了解政治黑金的程度；③國民黨的內鬥：李登輝為對抗非主流派進一步和地方派系結合，國民黨十四全是最佳例子。當時李登輝為和非主流派對抗，將國民黨地方政治公職和民意代表列入當然黨代表，這些過去局限在地方發展的地方派系政治人物，開始介入國民黨中央黨務。另一方面，在政治

市場開放之後，他們有機會介入分割中央政府的資源，這可能加重台灣黑金政治的嚴重程度；④某種程度的司法獨立：黑金政治人物被起訴後，將容易說服選民黑金政治有多嚴重。屏東地檢或許是影響地方政治最大的地檢署，起訴了屏東市長黃清漢、省議員林淵熙、數位鄉長和農會總幹事以及為數更多的政治人物的樁腳，以砍斷地方政治人物的非法資金來源，如電動玩具店、盜採砂石、六合彩、走私和毒品。對於國民黨更大的打擊是，起訴了國民黨極力培養、來自屏東政

一九九四年省長、北高市長選舉，民進黨打出「四百年來第一戰」口號。

一九九六年大選，民進黨競選主軸一直未定，這是候選人彭明敏文宣。



的條件是政治人物的議題選擇，(Carmine and Stimson 1989:6) 民進黨扮演了關鍵的角色。在二〇〇〇年總統大選時，特意選擇黑

金政治作為主打國民黨的競選政見，同時也有意地淡化統獨議題。不過，必須強調的是，民進黨選擇以黑金政治作為主打的政治議題是經過一段時間的摸索。在一九九二年國會全面改選之後，反對運動在黨外時期的主要政治訴求都已獲得解決，因此民進黨在短時間內，不知哪一項政治議題才是台灣社會最主要的關心議題，雖然貪污腐化出現在民進黨的政見中，其實只是其中的一項，而且不是主要的議題。從一九九二年到一九九八年，民進黨進入尋找議題的摸索期。在這期間，我們看不出民進黨的競選政見主軸為何，例如一九九四年省長、北高市長選舉的「四百年來第一戰」，一九九五年選舉的「給台灣一個機會」，一九九六年台灣第一次總統大選時，民進黨一直更換競選主軸，到選舉前不久才選定「和平尊嚴、台灣總統」。在這段期間最不知所云的政見訴求，應可算是一九九四年的「福利大推動、文化大推進、政府大翻修、省市大翻新」，民進黨似乎在跟選民推銷「大」這個字。這些議題都無法攻擊到國民黨侍從體系的要害，直到二

〇〇〇年民進黨選擇「掃除黑金、政黨輪替」，才指出了黑金政治的嚴重性，也同時提出了掃除黑金政治唯有透過政黨輪替。

最後一個在民主化之後產生變化，因而造成國民黨侍從體系瓦解的因素是「情治系統的中立化」。情治系統在國民黨侍從主義中扮演兩種功能：一是和司法一樣，扮演威脅暴力的角色；二是扮演收集資訊情報的功能，恩主為了控制侍從必須有一套好的情報系統。在戒嚴時期不是只有情治單位從事情報收集的工作，從黨部到軍方都負責部分的情報任務。不過，情治單位（或是更廣義的軍方）在民主化之前，就逐漸的去政治化，例如，軍方代表在國民黨中央委員的比例逐漸下降。當然，最戲劇化的例子是警備總部在一九九二年轉變為海岸巡防司令部。反對運動也在這去政治化中發揮一定的功能，陳定南擔任宜蘭縣長時，將人二事廢除。即使在民主化之後，最重要的情治單位調查局也受到某種程度的去政治化。調查局的調查員在過去是先受訓再參加國家考試，但在受訓期間國民黨和調查局很容易將有反國民黨意識的人排除在外，一九九四年之後，此種受訓考試方式改變，改為先參加考試後受訓，國民黨要控制調查員是越來越困難。

雖然我們很難評估情治系統對於國民黨侍從主義所造成的衝擊，但是有一例子可顯示其變化。過去情治單位和國民黨黨部在選二〇〇〇年大選，民進黨以「掃除黑金、政黨輪替」的文宣。



舉期間經常舉行一些會報（例如賢能會報）以交換情報資訊，但在民主化之後，一位從情治單位轉任國民黨高級黨工表示，情治單位和國民黨黨部之間越來越沒有聯繫，這些過去交換情報的會報不再舉行，到後來幾乎沒有往來，最多只能靠私人友誼從情治單位取得選舉情資。同時，隨著國民黨機器器的老化和官僚化，黨工也越來越不瞭解地方政治生態。

民進黨的侍從主義：一個失敗的政治實驗

上述幾個因素是理解國民黨侍從主義崩潰的理由，也是理解民進黨侍從主義失敗的地方。

民進黨開始和地方派系接觸並非自二〇〇〇年以後才開始的，其腐敗也不是自中央執政才開始。從黨外運動出現到民進黨成立，一批過去不滿國民黨統治但留在地方派系的人士立即加入反對運動；這群人可說是第一波從地方派系加入民進黨的人士，主要是基於反國民黨的意識形態，而不是個人的政治經濟利益。但自許信良擔任黨主席之後，實行「招降納叛」策略，招納新的地方政治菁英加入，這些新加入民進黨的地方政治人物和國民黨的地方派系人物沒有多大的

許信良擔任黨主席之後，實行「招降納叛」策略，這些加入民進黨的地方政治人物沒有多大不同。



差別。他們加入民進黨的理由主要是基於個人的政治利益考量，特別是尋求民進黨的提名和鐵票，日後民進黨的「割喉戰」只不過是此時期政治策略的延續和擴大。這群人種下了民進黨賈票、貪污、腐敗的開端，這些貪污、腐敗、賈票行為許多只局限於地方，也因此較不為社會大眾所注目。但無論如何，這些行為在民進黨中央執政之前，已逐漸腐蝕民進黨清廉的形象。

民進黨的拔樁或是倒資源的政治策略會失敗有下列因素：①民進黨沒有完整的資源分配方式。不管黨或政府部門，看不出民進黨有完整分配模式。國民黨在戒嚴時期，對

於侍從主義的資源分配有一套模式，將地方派系壓制於地方爭奪資源，同時不讓他們介入中央事務。相反的，民進黨在二〇〇〇年之後，不管在黨務或是在行政資源方面，完全看不到較為完整的分配模式，所有的資源分配基本上是由陳水扁個人來作決定。

因此，當資源要下放到地方時，會有多大的效果是值得懷疑的；②民進黨沒有一套處罰的機制。這些地方政治人物可以要民進黨政府的資源，但民進黨如何確定他們一定支持民進黨？（註三）當他們背叛民進黨時，民進黨又該如何處罰？國民黨在過去運用情治、司法、政治資源來處罰不忠的地方派系，而民進黨在情治中立化以及司法逐漸獨立的情況下，能運用來控制來處罰叛逃政治人物的手段已不太多；③地方派系的瓦解是一長期趨勢。要跟這些眾多且缺乏組織性的政治人物打交道，是費時又困難的政治工程。而且，缺乏一健全的樁腳和派系組織，

民進黨執政後，所有資源分配，由陳水扁個人做決定。



在資源分配和選舉動員上都是越來越困難。侍從主義體系要能有效運作，必須將資源傳遞至特定的支持者，這是浩大的政治組織工程。民進黨不太可能扭轉地方派系瓦解趨勢，而重新建立此組織。最後，侍從主義是要付出代價的。侍從主義是個人與個人或政黨間的「隱密」交換關係。在如此發達的現今台灣媒體下，民進黨或是陳水扁和地方政府人物的利益交換或會面必然會曝光。中間選民或中產階級是不太可能會喜歡這樣的利益交換。或許，民進黨可以靠資源交換得到一些地方派系可動員的選票，但所失去中間選民是感覺不到的。

花蓮縣長補選選舉可看出民進黨想建立侍從主義的困難。在此次選舉中，民進黨中央、總統府和行政院盡全力幫民進黨候選人輔選，但結果卻是失敗的。首先，民進黨無法控制司法，楊大智過去反抗國民黨，現在繼續反抗民進黨不當干涉。其次，所有

利益交換被媒體或反對黨曝光，最明顯的各種中央部會首長招待地方樁腳餐會一一被報導，同時在缺乏完整健全樁腳組織以及對地方政治生態的了解，無法有效的分配資源和動員選民。而造成動用了許多政治和經濟資源，卻無法有效的達至原先設定目標的。

「禿鷹案」則是民進黨中央層次侍從主義的失敗。民進黨相關人士想利用一些司法承辦禿鷹案的主要檢察官是陳瑞仁與候寬仁（圖）。



人士來達到此目標。民進黨口口聲聲說支持司法改革，但實際卻不是如此。被民進黨重用的檢察體系人士，還是過去效忠國民黨的檢察官，而不是過去抵抗國民黨、掃除黑金的改革派檢察官，例如楊大智。相反的，現在檢察體系權力核心全部是過去國民黨所提拔重用的檢察官，這批人繼續受民進黨重用。當然，就行政管考以及檢察一體而言，

民進黨和法務部還是某種程度可以控制檢察官，但這控制的程度已經遠遠不如國民黨時期，主要差別是在部分檢察官改革意識的覺醒，同時，即使在檢察一體的控制之下，台灣的檢察官還是擁有相當高的自主性，還是可以主動偵辦許多案件。這些分散在各地檢察署有改革意識檢察官人數或許不多，也許無法主導檢察體系的權力、人事和政策，但的

確有可能對一些貪官污吏或政黨帶來相當大的傷害。例如承辦禿鷹案的主要檢察官陳瑞仁和侯寬仁，在國民黨統治時期就是檢察改革運動主要參與者；此案一審審判長周占春則是改革派法官。他們都是不可能接受政黨的控制和影響。

如果侍從主義那麼沒效，為何陳水扁和民進黨還一直使用這一政治策略？以下三個因素或許可以解釋政治人物侍從主義的偏好：①國民黨的長期執政讓民進黨以為侍從主義很有效；②民進黨相關人士仍用戒嚴時期的眼光來看現狀，而不知道一些支撐國民黨侍從主義的制度或社會條件已有很大的變化（如司法、媒體、即使地方派系也是），也就是他們認為國民黨那套運作模式基本上沒太大改變，認為民進黨既然取得中央政

權，當然可以取代國民黨的地位；③民進黨沒有其他動員方式或選戰議題可用，選擇拔樁是不得不的方式。

國民黨的侍從主義自民主化之後，就持續崩解中，雖然沒有得到應有的注意，也有部分民進黨人士想模仿運用此動員策略。不過，筆者仍必須強調說明的是，侍從主義體系是崩解而不是消失，但是現在最多只能作為政治人物個人式的政治經營，無法繼續作為政黨有效且大規模、有系統的政治動員和控制策略，任何台灣政黨想運用侍從主義作為主要動員或是統治策略，必須面對許多的困難，也必須付出一定的政治代價。國民黨侍從主義的黃金時期早已結束，而民進黨侍從主義的黃金時期將永遠不會到來。

（註一）：施啟揚後來任用改革派法官呂太

郎當人事處長，此一事的影響不下於參與人審會。關於此事的重要性，請見王金壽（二〇〇五）。

（註二）：他們也起訴了民進黨國大代表和

縣黨部主委徐炳豐，和高樹鄉黨部主委邱基明。對於此段時期屏東地檢的介紹，請見王金壽（二〇〇三）。

（註三）：台灣的投票基本上可以維持「匿名」，這是台灣侍從主義一直有的難題。

參考資料

王金壽，二〇〇六，〈台灣的司法獨立改革與國民黨侍從主義的崩潰〉，《台灣政治學刊》，十卷一期：一〇三—一六二。

王金壽，二〇〇五，〈獨立的司法、不獨立的法官？民主化後的司法獨立與民主監督〉，發表於〈台灣經驗政治研究的現況與展望學術研討會〉。台北：人文社會科學研究中心，中央研究院。二〇〇五年十二月二三日。

王金壽，二〇〇四，〈瓦解中的地方派系：以屏東為例〉，《台灣社會學》七：一七七—二〇七。

王金壽，二〇〇三，〈想找屏東地檢的弟兄們〉，《司法改革雜誌》四六：八一—九。

王業立和蔡春木，二〇〇四，〈從對立到共治：台中縣地方派系之轉變〉，《政治科學論叢》，二二：一八九—二二六。

朱雲漢，一九八九，〈寡佔經濟與威權政治體制〉。頁一三九—一六〇，收錄於《龍斷與剝削：威權主義的政經分析》。台北：台灣研究基金會。

李雅樵，二〇〇一，〈台灣省參議會、臨時

省議會暨省議會時期口述歷史訪談計畫：李雅樵先生訪談錄〉。南投：台灣省諮議會編。

杜慶承，二〇〇二，〈政權輪替對地方派系的影響：彰化縣個案研究〉。中正大學政治研究所碩士論文。

徐永明和陳鴻章，二〇〇三，〈地方派系與政黨正式結盟型態與程度的變化：以一九八三—二〇〇一區域立委選舉為例〉。宣讀於〈二〇〇三年台灣政治學會年會〉，台灣政治學會主辦，二〇〇三年一月二日—三日。

許新枝，二〇〇一，〈台灣省參議會、臨時省議會暨省議會時期口述歷史訪談計畫：許新枝先生訪談錄〉。台中：台灣省諮議會編。

陳明通和朱雲漢，一九九二，〈區域性聯合獨佔經濟、地方派系與省議員選舉：一項省議員候選人背景分析〉，《人文及社會科學集刊》二（一）：七七—九七。

陳華昇，一九九三，〈威權轉形期地方派系與選舉之關係：台中縣地方派系之分析〉。台灣大學政治學研究所碩士論

文。

趙永茂和黃瓊文，二〇〇〇，〈台灣威權體制轉型前後農會派系特質變遷之研究：雲林縣水林鄉一九七〇及一九九〇年代為例之比較分析〉，《政治科學論叢》一三：一六五—二〇〇。

Carmines, Edward G. and James A. Stimson. 1989. *Issue Evolution: Race and the Transformation of American Politics*. Princeton, N.J.: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Rigger, Shelley. 1994. *Machine Politics in the New Taiwan: Institutional Reform and Electoral Strategy in the Republic of China on Taiwan*. Ph.D. dissertation, Department of Government, Harvard University, Cambridge, MA.

Wu, Nai-teh. 1987. *The Politics of a Regime Patronage System: Mobilization and Control within an Authoritarian Regime*. Ph.D. dissertation, Department of Political Science, University of Chicago, Chicago, IL.